

## 省法学会考核组到省总调研劳动关系研究会工作时建议： 每年定出一两个研究主题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潘潮 通讯员张嘉琪)3月22日下午,省法学会会长梁伟发率省法学会第四考核组来到省总工会,对省法学会劳动关系研究会2016年度有关工作进行调研。受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省总工会主席黄业斌委托,省总工会党组副书记、巡视员郭泽宇主持召开工作汇报会,劳动关系研究会有关成员参加会议。

梁伟发充分肯定了劳动关系研究会的年度工作,并就如何加强下一步工作提出要求。他指出,省法学会直属的各个研究会应找准各自位置,围绕相关主题开展研究。今后将针对各研究会特点,每年定出一两个研究主题,纳入考核当中。他强调,劳动关系研究会应坚持问题导向,深入研究我省劳动关系领域的主要问题。“比如,目前企业招工难和大学生就业难之间存在矛盾,企业要降成本和工人想提待遇之间存在矛盾,企业认为劳动法律要求太高和工人认为企业落实劳动法律不到位之间存在矛盾”,“要研究这些问题,为广东劳动关系和谐贡献智慧”。

郭泽宇表示,考核组的检查细致认真,对提升工会和劳动关系研究会的工作很有益处,将按照考核组提出的意见认真落实,推动研究会工作再上新台阶。



■省法学会考核组在听取劳动关系研究会工作汇报

潘潮/摄

据了解,劳动关系研究会2016年开展了多项工作:定期开展理论研讨和学术交流,形成了一批卓有成效的研究成果;推进劳动关系领域立法,在《广东省企业集体合同条例》、《广东省工资支付条例》的修订过程中积极建言献策;多途径开展法律服务,通过工会律师团充分发挥研究会和专业律师的特有作用;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研究会中的多位理事应邀出席了“工人在线”平台每月在线交流活动;协助化解劳资纠纷,引导职工合理理性维权,目前全省的劳动关

系总体和谐平稳,全省因劳资纠纷引发的群体性事件总量明显下降。

当天,考核组通过听取工作汇报、现场提问交流、检查工作台账等方式,全面调研了劳动关系研究会去年的工作情况。听取汇报后,省考核组认为,劳动关系研究会坚持了正确的政治方向,围绕省委省政府的中心工作,为广东劳动关系和谐做了大量的工作,特别是广东“工人在线”在线交流活动“令人印象深刻”、“很有特色”。

## 全国铁路下月16日 实行新运行图

珠海增开往昆明、郑州高铁列车

本报讯 4月16日零时起,全国铁路将实行新的列车运行图,较调整前增开动车组列车25.5对。运行图调整后,全国铁路开行旅客列车总数达3615对。为了配合此次列车运行图的调整,4月14日及以后始发的旅客列车车票从3月21日起开始发售。

调图后,客流饱满区段出行压力进一步缓解。铁路部门扩大沪昆高铁、杭深线、南广、贵广、宁蓉、京广等客流饱满线路的运力,增开动车组列车25.5对,并安排37对现有动车组列车重联或大编组运行。

另外,这次调图共安排旅客列车变更运行区段27.5对,其中包括昆明南—广州南、郑州东—广州南各1对列车延长至珠海始发和终到。

(刘倩)

我省出台工伤保险辅助器具配置机构评估标准

## 申请机构须开展 相关服务一年以上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黄细英)记者从省人社厅获悉,省人社厅、省民政厅、省卫生计生委三部门日前联合发布了《关于印发广东省工伤保险辅助器具配置机构评估标准的通知》(以下简称《标准》),规范我省工伤保险辅助器具配置机构的管理与服务,为工伤职工提供安全、优质的辅助器具配置服务。

《标准》明确了申请成为工伤保险辅助器具配置机构的基本条件,一是经相关部门批准成立,合法登记(注册),具备法人资格,开展辅助器具配置服务及相关业务1年以上;二是具有民政部门《假肢和矫形器(辅助器具)生产装配企业资格认定证书》、卫生计生行政部门《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等。

据介绍,康复辅助器具是改善、补偿、替代人体功能和实施辅助性治疗以及预防残疾的产品。

此外,《标准》还明确了辅助器具配置机构评估标准。按照各类辅助器具不同的配置服务要求,制定了各类辅助器具配置机构场地设置、人员配置、设备设施的评估标准。评估标准主要参考了民政部门和卫生计生部门对辅助器具装配机构和医疗机构的规定,例如《假肢和矫形器(辅助器具)生产装配企业资格认定办法》、《假肢矫形器生产装配机构的等级划分》、《医疗机构基本标准(试行)》等。

省总与省高院座谈研究劳动争议案件等工作

## 将进一步完善沟通联系制度

本报讯 3月21日,受省高院邀请,省总工会副主席张振飏率法律顾问室相关负责人,与省高院副院长谭玲、劳动争议案件审判相关负责人就劳动争议案件、诉调对接等工作座谈研究。

谭玲介绍了目前劳动争议审判实践中存在的新情况、新问题,针对法律与司法解释尚未明确规定的情况,提出拟处理意见,以统一全省法院审判劳动争议纠纷案件的裁判尺度,指导劳动争议案件审判工作。

省总对省高院重视听取工会和职工意见的做法表示感谢,根据工会工作的实际情况,就相关问题提出了建议。双方还研究了完善沟通联系制度,开展诉调对接等工作。

(吴颖)



■双方座谈研究劳动争议案件相关工作

## 流程简化更便民! 深圳人才引进业务29日申报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王艳 通讯员余励斯)记者从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获悉,2017年深圳人才引进业务将于3月29日开始申报。相较于往年,今年深圳市人才引进新政将大幅简化人才引进流程,更突显人才优先、务实便民的特点。

据了解,今年新政进一步简化毕业生引进办理程序,毕业生接收实行网上办理,取消了毕业生接收审批环节,申报单位在网上申办后,即可打印毕业生接收函件,毕业生

报到即来即办,一次办结。同时,取消了在职人才引进需办理居住证的要求。

根据《深圳市户籍迁入若干规定》,符合六类条件的人才可以直接引进,主要包括学历类人才、专业技术类人才、技能类人才、留学回国人员、高层次人才、技能竞赛获奖人员等。不符合上述六类条件,但确属深圳社会经济发展紧缺急需的人才,如按深圳市人才引进综合评价分值表评分达到100分的,也可

申办人才引进。

今年在职人才引进方面则进一步放宽年轻化、专业化、高技能人才的引进条件,重点引进深圳紧缺急需人才。如35岁以下的全日制大专、45岁以下的全日制本科、45周岁以下的中级专业技术人才、35岁以下在深参保3年以上的紧缺类高级工、40岁以下的紧缺类技师等均可直接引进。在技能竞赛中获奖或获得技术能手称号的,也可以直接引进或获得相应的人才引进积分。